

# 對單元教學的感受和期望

蔡澤霖

可風中學

2000年12月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發表《中學中國語文課程指引》諮詢稿，建議將中學中國語文課程的範文取向轉為單元教學取向。這是在目前的教育改革洪流中，對中學中國語文教師激起的另一個浪花。

我們的中文老師對於單元教學並不陌生，因為在十多年前我們已採用單元的方式去組合課文(以文章體裁和語文知識為主導)，並輔以知識短文。總體而言，運作順利，效果良好。但對於諮詢稿建議將範文取消，變為提供600篇文章讓老師自由選擇，實在使不少老師感到無所適從。

老師對600篇文章感到困惑是可以理解的，就像在球場上打球一樣，如果突然把球場的邊界線取消了，球員當然不習慣。倘若這只是消閒的玩樂還可以，如果真正比賽時也用這種方式，球員不抗議才怪。600篇的提議也是一樣，有責任心的老師都會按照任教學生的能力去選擇適合的篇章，這是校本剪裁課程的做法，原意很好，但不容否認這實在是一項十分吃力的工作。如果沒有公開考試的壓力，老師會選得較輕鬆。但是香港的中學一向是考試導向的，老師教授的內容不能完全偏離考試，教育署及考試局至今仍未能夠為未來的考試定出模式，怎不令人擔心？

我們都是在範文教育中成長的一代。學生時期，老師對課文的精雕細琢，在在使我們對課文內容留下深刻印象。若干年後的今天，不少人仍然能將心愛的文章琅琅上口，仔細玩味。新課程要求增加學習的篇章，但由於課節和人手並沒有相應增加，因此精教篇章便須由以前的每篇六至七節，減為每篇三至四節，甚至二至三節。我們質疑，只用二、三節教授一篇文章是否仍可稱為「精教」，學生對精讀課文的理解與語文練習中的閱讀理解有何分別？

無可否認，香港學生在初中三年裏，學習的篇章並不多；不同能力的學生要學習同一套課程，亦遭人垢病。但是一下子提供600篇文章讓老師去自行挑選，是由一個極端走到另一個極端，中間若有任何偏差，學生必然成為最大的受害人，後果不堪設想。

回歸之後，教育改革(甚至是社會改革)真是一浪接一浪，令人喘不過氣來；學制、課程、教學語言、學生組別、公開考試等無一不改。再加上教師要面對突然而來的大量文件工作、資訊科技教學和語文評核的直接衝擊，甚至要非自願地參加各種各樣的研討會和學習班，因此目前在教師群中，正瀰漫著一片怨氣，大家聞「改革」而色變。中國語文科的課程改革在這個時候提出來，受到各方埋怨的聲音是可以理解的。大量的改革會使人麻木，朝令夕改的先例尤其使人心寒，走在最前的人，往往是受傷害最深的人，誰人還會熱衷於改革？

單元教學本非壞事，國內已施行多年，成效早見。但拖著600篇文章這尾巴，再加上在不適當的時候提出來，效果必然大打折扣。希望伴著新課程和單元教學而來的，並不是陽奉陰違、虛應故事、敷衍塞責、苟且馬虎就好了。

(編案：二〇〇一年公佈的《中國語文課程指引(初中及高中)》指出，「本課程不設指定學習材料」，但教師可以採用各種文字及音像材料作為教材。因此新課程只是取消了指定必教必考的篇章，而範文的精教細考，以至精教所用的節數，都在教師的自主範圍之內。)